大良金斗产保区道路管网建设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大良金斗产保区道路管网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顺住建水许[2021]78号

建设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

验收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022年4月15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大良金斗产保区道路管网建设工程	行业 类别	市政道路管网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工程建 设管理中心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顺住建水许 [2021]78号、2021年6月28日批复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1月-2022年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金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中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州柳临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东光中盛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衍发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金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及《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于2022年4月15日在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主持召开了大良金斗产保区道路管网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程设计、监理、监测和施工单位的代表共七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委托广东金域工程咨询公司编制了《大良金斗产保区道路管网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并向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提出了验收申请。上述报告以及监测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技术支撑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和工程设计、监理、监测、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并通过验收组的质询,经过验收组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 项目概况

大良金斗产保区道路管网建设工程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伦桂路东侧,连杜大道西侧,金斗产保区周边。拟建工程为新建道路工程(伦桂路-连杜大道),规划红线宽为30m,大致呈西东走向,设计起点于连杜大道路中线 (里程为K0+000,坐标X-2523987.664、Y=722891.234),向东延伸,设计终点于伦桂路路

边线(里程为 K0+476, 坐标 X=2524223.650、Y=723335.837),全长 476m。设计道路宽 30m,双向六车道(车道两侧均设人行道),设计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本项目包含道路、交通、排水、结构、照明、景观工程等。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43hm²,均为永久占地。其中包括:道路工程区占地面积 1.33hm²,为永久占地,施工临建区在用地红线范围内,临时占用项目永久用地,占地面积为 0.10hm²,绿地总面积为 0.11hm²,占地类型为公共交通用地,全部位于佛山市顺德区。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349.08 万元, 其中土建投资 1882.45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于财政资金。

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开工, 2022 年 2 月完工, 总工期 14 个月。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年8月27日,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以《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关于大良金斗产保区道路管网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顺住建水许(2021)78号)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1.43hm²,运行期防治责任范围为1.43hm²。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0年6月由广东中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大良金斗产保区道路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文件》; 2020年7月由广东中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大良金斗产保区道路管网建设工程项目施工设计图》。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21 年1月委托广州柳临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及时汇总监测资料,并按时编报工程监测实施方案、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季报,监测期间共完成监测季报 5 期。

2022年3月,监测单位编制完成了《大良金斗产保区道路管网建设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12 月委托广东金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验收组抽查了水土保持设施 及关键分部工程,核实了各项措施的工程量和质量,对水土流失 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和效果进 行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验收单位于 202 年4月编写完成了《大 良金斗产保区道路管网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 为本次验收提供了技术依据,验收报告认为本工程已达到水土保持设 施专项验收标准。

(六)验收结论

工程建设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要求,实施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际完成主体已列工程:临时排水沟 980m、混凝土沉沙井 5 座、景观绿化 0.11hm²;实际完成方案新增工程:临时排水沟 150m,砖砌沉沙池 1 座,塑料彩条布苫盖 4500m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 62.77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62.57 万元。

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工程质量基本达到了设计要求,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为100.0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0,渣土防护率为100%,林草植被恢复率100%,林草覆盖率7.69%,项目场地原地面有水泥砂浆固化或细石粉覆盖,不存在表土,不设表土保护率指标值。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基本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为进一步做好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验收组要求:建设及运行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名表

分 エ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组长	翁祥友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 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5333	建设单位
成员	冯维	广东中咨工程设计有限 公司	工程师	召進	设计单位
	柳宝林	广州柳临工程技术咨询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柳宝林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黄健保	广东光中盛集团有限公 司	项目经理 ,	黄健保	施工单位
	罗国斌	广东衍发建设工程管理 有限公司	总监	署16数	监理单位
	何景明	广东金域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工程师	何是明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
	高伟钊	广东金域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工程师	言和到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